

集 下 篋

作 乾 肅



文學研究會創作叢書

蕭乾作中華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沈從文

在都市住上十年，我還是個鄉下人。第一件事，我就永遠不習慣城裏人所習慣的道路的愉快，倫理的愉快。

我崇拜朝氣，歡喜自由，贊美膽量大的，精力強的。一個人行爲或精神上有朝氣，不在小利小害上打算計較，不拘拘於物質攫取與人世毀譽，他能硬起脊梁，筆直走他要走的道路，他所學的或同我所學的完全是兩樣東西，他的政治思想或與我的極其相反，他的宗教信仰或與我的十分衝突，那不礙事，我仍然覺得這是個朋友，這是個人。我愛這種人也尊敬這種人。這種人也許野一點，粗一點。但一切偉大事業偉大作品就只這類人有分。他不能避免失敗，他失敗了能再幹。他容易跌倒，但在跌倒以後仍然即刻可以爬起。

至於怕事，偷懶，不結實，缺少相當偏見，凡事投機取巧媚世悅俗的人呢。我不習慣同這種人要好，他們給我的「同情」，還不如另一種人給我「反對」有用。這種「城裏人」彷彿細膩，其實庸俗。彷彿和平，其實陰險。彷彌清高，其實鬼祟。這世界若永遠不變個樣子，自然是他們的世界。右傾革命的也罷，革右傾的命的也罷，一切世俗熱鬧皆有他們的分。就由於塵世技巧的圓熟，他們的工作常常容易見好，也極容易成功。這種人在「作家」中就不少。老實說，我討厭這種城裏人。

曾經有人詢問我，「你為什麼要寫作？」

我告他我這個鄉下人的意見：「因為我活到這世界裏有所愛。美麗，清潔，智慧，以及對全人類幸福的幻影，皆永遠覺得是一種德性，也因此永遠使我對它崇拜和傾心。這點情緒同宗教情緒完全一樣。這點情緒促我來寫作，不斷的寫作沒有厭倦，只因為我將在各個作品各種形式裏，表現我對於這個道德的努力。人事能夠燃起我感情的太多了，我

的寫作就是頌揚一切與我同在的人類美麗與智慧。若每個作品還皆許可作者安置一點貪欲，我想到的是用我作品去擁抱世界，佔有這一世紀所有青年的心……生活或許使我平凡與墮落，我的感情還可以向高處跑去，生活或許使我孤單獨立，我的作品將同許多人發生愛情同友誼……」

這是個鄉下人的意見，同流行的觀點自然是不相稱的。

朋友蕭乾第一個短篇小說集子行將付印了，他要我在這個集子說幾句話，他的每篇文章，第一個讀者幾乎全是我。他的文章我除了覺得很好，說不出別的意見。這意見我相信將與所有本書讀者相同的。至於他的爲人，他的創作態度呢，我認爲只有一個「鄉下人」，纔能那麼生氣勃勃勇敢結實。我希望他永遠是鄉下人，不要相信天才，狂妄造作，急於自見。應當養成擔負失敗的忍耐，在忍耐中產生他更完全的作品。

一九三二年十二月十三日。

目次

籬下	一
俘虜	一九
郵票	三六
畫	五五
放逐	七〇
印子車的命運	八五
花子與老黃	一〇〇
鄧山東	一一一

雨夕	一三八
小蔣	一四八
醜事	一六三
道傍	一八二

住姨家和住姥姥家有什麼不同呢？姥姥死了，當然只好住姨家。環哥對於媽路上的囑咐認為是多餘的。他蹦着鬧着，小耳朵就沒聽到那辛酸的「咱日子這下可苦了。你放規矩點兒就算心疼媽啦！」

媽和爸吵嘴，甚而動手，村兒裏誰沒聽慣了。爸爸半年不在家，回來當然得吵一陣嘴的。吵了嘴後，環哥照例應享有一次隨了媽到新鮮地方的旅行。一向總是去姥姥家。姥姥家離村兒十來里。總是鎮上禿王的牲口駛去的。姥姥家龕上供着小小鋼菩薩。那圓胖胖的磬，只要輕輕一彈，就有錚錚的響聲——但姥姥活着的時候不准彈呢。可是去年姥姥跟菩薩走了。不然今天那白頭髮老太太又該扶了九連環拐杖迎出來了。

瓊哥的爸由那大地方回來的第二天就和媽吵了。吵着吵着拍叹了口气，一隻粗碗向媽頭上砸去。媽忙用臂膀擋開。媽的頭髮動在爸的手裏如一束胡麻，吧唧吧唧地批打起來。媽哭。瓊哥夾在中間跺着小腳，鴨兒也哭。鴨兒趴在秧堆上的狗嗚嗚地叫了起來。還是村兒裏的長工把爸推了出去。媽就伏在土炕沿上，由喉嚨裏抽着委屈的氣，間斷地罵着「沒良心的男人！」

到黑，爸回來了。拿着一張託人寫就的紅帖子，逼着媽畫押。鬧翻了一夜。天亮，瓊哥就被由熟睡中拖下炕來，一條褲套和一隻柳條箱都繫在禿王牲口的背上了。瓊哥記得快出房門時，爸揮着鐮刀瞪着眼問他：「死鬼子，跟她還是跟我？」瓊哥往媽懷裏一撲，登時一個尖尖硬硬的指頭就由腦後扎來：「給我滾，連老帶小的打官司我不在乎，反正你他媽的畫押了。滾滾你臭娘家的蛋！」

路上禿王問：「三嫂，公母倆又怎麼啦？三哥在京裏的事不挺有油水嗎？」媽噙着淚。

任那稀鬆軟軟的驢背把身子揉得前俯後仰地，默默無言。直到出了村兒，禿王才勒住繩。問：「老太太是過去了，咱們這回該奔那兒呢？」媽用乾乾的嘴唇說：「駝我到城裏北門，投奔我妹妹家去罷。」

於是，過了張家莊的黍子地，環哥就看見了一座破舊的城門樓，露在高粱穗上。「上城裏去哩！」環哥樂得直顫着身子。那畜牲感到背上的擔負起了變動，長長的耳朶即刻豎了起來。媽忙抱住環哥，咬着牙床說：「你個沒心的燒豬！」

把帶來的那份小行李安插在後臍出的一間廂房後，媽就開始嗚咽着跟姨說了起來。姨口口聲聲地說：「離了倒好，可不能就這麼離。」

這時，姨家表弟進來了。一個推了學士頭，白嫩，膚膚，毫沒有村野氣的體面書生。兩天來不息的嗚咽聲已把環哥的耳朵哭斂了。經過大人的引見後，環哥就跑去和體面的同伴親暱起來，呶了呶嘴，趁那老姊妹密談的時候，兩個便溜了出來。

直到晚飯時分兩個才轉了來。四隻泥污污的手伸給兩個愁苦着的母親看。環哥嘻嘻地還直誇護城河泥鰌的大，譏笑着表弟多麼膽子小呢，姨父早把眼睛瞪得大大的，要打表弟。姨忙在那正顏厲色的男人臂上撓了一把，轉過頭來叫他們洗了手換好衣服再來吃。

天不早了呢。環哥的小肚裏噜噜噜地都響了起來。他餓得恨不得這時有一大柴鍋冒蒸氣的玉米給他啃。但姨家的鍋杓是響在另一間叫作廚房的屋子裏。擺在眼前的卻是盤碗碟箸，整齊地排在罩了白布的方桌上。當大人們正謙讓上下座的當兒，環哥已爽快地把自己那小身軀安置在桌子方便的一角。冷不防媽把他拖了下來，惡狠狠地瞪他兩眼。「媽變樣兒了。」環哥那麼奇怪着。

姨父嘴脣上原來有黑壓壓的兩撇，怪不得人家說城裏吃衙門飯的老爺們都留鬍子呢。環哥聽姨父用極客氣，極有禮貌的樣子勸媽放心，說：「地方有的是，都是一家人。」

對這和善的男人，媽彷彿倒要哭了出來。環哥顧不得這許多，只用小手握住了那紅漆筷，把生硬硬地塞在媽喉嚨間的米粒順溜溜地滑進小肚囊裏去。並不時地扯着小顎子，用筷箸遙遙地捕捉一片顏色別緻的菜，直到和善的姨父把大大的一箸檢進他碗裏去。跟着媽狠狠地瞪了他一眼。

晚上，在給媽送來一件城裏人穿的褂子的姨走了後，媽狠狠地指着環哥的鼻尖說：「給我丟人來啦！」

睡在一張木床上哩。姨家的什麼都講究——比姥姥家還強多了。環哥躺在那張木床上，幌着小腦袋，想着姨家堂屋條案上那玻璃盆景，花綠綠的。簾瓶裏還插着大大荷葉的紙做蓮花。他翻過身來問：「媽，媽，姨家八仙桌上答答響着的是什麼呀？」焦急着的媽聽到這瑣碎的話自然會生氣的。就推了他一掌：「小鬼，睡罷，燒豬！」

環哥受了媽的悶氣，就用被角把頭捲了起來。他算計着在這黑暗嚴密的角落裏作

夢一定不會遭媽媽干預了。他就閉了眼想。姨家的門口還有三層臺階呢。臺階下成天過着車呀馬呀的。那像家裏。出門就黑壓壓一片綠莊稼，要不就一團死寂寂的墳堆子。姨家院裏還養了肥肥的龍睛魚哪！姨家房簷底下還有燕窩呢。老燕兒不時地咑咑咑咑地叮噹着小燕兒。還有呢，姨家表弟會唱學堂裏的曲兒。表妹穿的是有花紋兒的皮鞋……。

天一亮，媽就坐在床沿裏脚，還給瓊哥蓋呢。這孩子正閉了眼睛溫習着小腦袋裏所貯藏的一些新鮮事物哪。經媽一蓋，就索興踢開被筒，坐了起來。

「睡罷，瓊哥！」媽低聲說。

「媽，媽，姨家後院那顆棗樹結的是長的還是圓的，比咱——」

「你管哪！可不准在這兒撒野。這不比咱家。這兒是城裏。又是人家。瞧，你昨兒把表

弟胡帶，惹禍哪！」

「去河邊玩玩算啥？媽你平常還讓我去窖坑裏摸螃蟹呢！」

「要命鬼！這不比平常了。這是別人家！」

「不比平常，」「別人家，」環哥似乎聽懂了而又不真懂。橫豎，若在家裏，這時鸚就該叫了。環哥躺不住。他要看那肥肥的龍睛魚去。他要起來。

「給我睡下，小鬼。」

「幹麼，平常這時我不已經該去拾糞了嗎？」

「又說平常。這是城裏。人家還沒起呢！你不能胡鬧！」

環哥一定要爬起來。他睡不住了。那柔軟的棉被生了刺，扎着他的粗皮肉。他的後頸頸沒有練成和枕頭磨擦的工夫。照例是一醒來就得爬起的，他那睡得下去。

但媽死命地捺住他，直到他答應起來不出房門。

繫好了鞋帶，可就不能不走在地上了。那裏閑得住呢。環哥在房裏揉着眼睛，轉了轉，對媽說：「媽，我要去撒尿。」這回媽真沒法子捺住他。環哥把媽那無可奈何的眼色解釋

作應允了，嘴地一聲就把門推了開。等到媽跑向門邊想囑咐他什麼時，孩子已牽了褲腰，奔向庭院中央那用細磚墊高起來的魚缸去了。

上房裏有了一聲沉悶的咳嗽。瓊哥回過頭來看，門是嚴嚴地爲秦瓊把守着，僅有的那塊通亮的玻璃窗也還用花花的布遮了起來。看了這死悶勁兒，瓊哥吐了口吐沫，像是說：「懶骨頭，起來罷。這兒多涼爽！」

又是一聲帶些痰涎的咳嗽，跟着是都市小孩纏醒時的一聲慵懶，嬌依的嘍嘍。瓊哥不屑地扯開了褲帶，對準一棵花——在他那也是菜園子裏的貨——撒下尿來。

他還幽閑地仰了頭，看看遊動着的晨雲會不會湊起一陣雨來呢，上房裏卻有了聲音：

「這是誰呀？」

瓊哥的媽聽到了，趕緊跑出房門把他扯回房來。

「丢人呵，這不是田裏！」狠狠地。

環哥懊喪地低了頭。真是倒霉，大清早晨的！

這霉氣直到吃早粥時看到了表妹梳好的辮子纔消掉。看到那繩了紅絨頭繩的圓滾滾的辮梢，環哥不知道該怎樣逗逗這女孩纔好。

吃過早粥，表弟挾了書包去念「人之初，狗咬豬」去了。環哥問媽「有啥活兒做呵？」意思是該背起柳筐來拾糞去呢，還是拿了鐮刀去割草。可是，這是城裏呢。城裏的人是只念書的。連媽想找事做還沒有頭緒呢。就說：

「小兔子，你給我乖乖兒地在房裏獸，就是做活兒了。」

這環哥那兒成一個爬慣了樹，鑽慣了高粱地的孩子！一轉眼，他就丟下衲鞋底子的媽，溜出房去了。

一出房門，就見到梳了鮮紅紅，圓滾滾辮子的表妹蹲下兩條小腿，低着腰，在花叢裏

拾些什麼。環哥趕緊跑了過去。看到那小手正檢花叢影下的細碎小黑花籽，就也幫起手來。小姑娘告訴他是夜裏風吹下來的茉莉籽。環哥不在意這些種子他見到多了：紅豆、茄子、芝麻，什麼都看見過。這算啥，不希罕。他不過是要陪陪小表妹就是了。果然不一下，表妹和他熟得環哥長環哥短地叫了起來。

環哥和誰一樣就得先試試他。意思是：就得逗逗，看他到底急不急。他幫表妹拾完花籽，就說：該叫我搯兩朵給我媽了！表妹搖起頭來。環哥居心歹毒，就索性把頂大的一朶搯了下來。登時，小姑娘就忘掉了適纔的友誼，哭了起來。嗚咽着，囁嚅着「這是我們的家」。「這是我們的家」地走進廂房來。揉着大辮梢，撇着小嘴，如一個訴冤者地說着「你們的環哥」怎樣怎樣地「缺德」。

媽聽了多扎心哪。明知道這小官司不必再分她已碎的心了。而且她那有心去戴那捨得已粉碎了的花。但爲了訟訴者的身分，她只好用手拍拍甥女抽縮着的小肩膀，騰出